

「戀愛一夏。Fun 閃 Taipei」

108 年度臺北市政府員工休閒隊社心橋園社活動實施計畫

- 一、依據：臺北市政府員工休閒隊社活動實施計畫。
- 二、目的：為擴展本府單身公教同仁社交生活領域，規劃單身男女聯誼活動，增加兩性互動機會
- 三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人事處
- 四、委辦單位：莫比吾思國際有限公司
- 五、參加對象：
 - (一) 本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編制內單身公教員工。
 - (二) 本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、中央機關（構）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宜蘭縣政府及公營事業機構編制內單身公教員工。
- 六、活動日期：108 年 9 月 22 日（星期日）
- 七、活動時間：1 日（8:30~17:30）。
- 八、活動地點：富田花園農場（桃園市大溪區福安里頭寮一路 29 巷 59 號）
- 九、參加人數：每梯次人數 80 人（男、女生人數各 40 人）。

本府得視報名實際情況，酌予調整各梯次人數、性別。
- 十、集合地點：市政大樓東大門（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 1 號）。
- 十一、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 108 年 9 月 2 日（星期一）止。
- 十二、報名方式：
 - (一) 本府同仁請至員工愛上網／人主政風／新版人事服務網（<https://ipsn.gov.taipei/>）線上報名或 email 報名；府外人員請填妥報名表連同服務單位證明文件（服務證）及身分證明文件以 email 方式報名。

聯絡電話：(02) 2720-8889分機8611簡科員士堯

Email：dop-a412@mail.taipei.gov.tw

傳真電話：(02) 2723-7850

活動相關訊息及報名表件請至本府人事處網站

(<https://dop.gov.taipei/>)「服務園地／休閒隊社專區／活動訊息--108年度員工休閒隊社心橋園社單身聯誼活動」瀏覽下載。

- (二) 報名人員經本府人事處審核符合資格者，將以email及電話通知錄取人員繳費，未錄取者將另行通知列為備取。
- (三) 接獲錄取通知者，請依下列規定辦理繳款事宜：
 - 1. 請於接獲錄取通知3日內持「臺北市政府人事處辦理各項活動繳款書」至台北富邦銀行各分行辦理繳款，並將繳款書第二聯email至本府人事處。
 - 2. 逾期未email繳款書第二聯者以棄權論，並由候補人員依序遞補。
- (四) 參加人繳費後，除具重大事件且持有證明者外，概不與退費，亦不得私自覓人代理參加，惟活動日前3天（含例假日但不含活動當天）因已完成活動事前相關訂購作業，概不予退費。退費所需手續費逕自報名費扣減，當事人不得異議。
- (五) 活動相關訊息由莫比吾思國際有限公司於活動前5天以email通知，錄取者請留意email信箱。

十三、活動費用：府內參加人員自費 700 元，府外參加人員自費 950 元，餘由本府人事處預算支應。

十四、如有未盡事宜，由本府人事處補充規定之。